

#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市级部门决算

## 第一部分 南京市规划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南京市规划局是全市城乡规划和基础测绘的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职能包括：

（一）承担统筹全市城乡规划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城乡规划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起草全市有关城乡规划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全市城乡规划管理的技术标准及工作规定。

（二）负责区域规划协调，开展城乡与地区发展战略规划的研究和谋划。参与制定区域性发展规划、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江河流域规划的编制工作。综合平衡与城乡规划相关的专业规划、专项规划。协助有关部门制定城市建设近期目标和年度建设计划。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大中型建设项目选址和可行性研究。

（三）承担具体组织城市总体规划和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编制、修改责任。承担组织控制性详细规划及重要地区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编制、修改责任。负责须上报市政府审查的各类规划的预审工

作，负责规定职责内各类规划的审批工作，承办市政府委托的规划编制审批工作。

（四）负责城市设计的编制和管理职责。制定城市设计技术标准，统筹开展城市设计的编制计划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设计与城乡规划的衔接，科学指导城市设计成果在规划管理中的应用。负责组织编制城市景观风貌规划，负责重要景观地区、城市景观项目的规划管理。

（五）承担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规划职责。负责南京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历史风貌区、历史村镇和历史建筑保护的规划研究和管理，加强城市雕塑的规划研究和管理。

（六）承担管理和指导全市各类建设项目规划实施的责任。负责跨区域、重点区域、重大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工作。负责规划设计方案竞选工作。负责国有土地出让、转让的规划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制定农用地转用计划。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查工作。承担相关建设工程验线和规划核实的责任。

（七）负责组织对全市城乡规划编制、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纠正或者撤销违反城乡规划法律、法规和城乡规划的行政行为；负

责对受委托地区规划管理的监督。按职责负责对各类建设项目实施的规划监督管理，负责违反规划的违法建设查处的有关工作。

（八）指导、推进和监督各区村镇规划编制和管理工作。

（九）承担南京城乡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市城乡规划行业管理和测绘行业管理的责任。

（十）指导城市建设档案的管理和综合利用工作。

（十一）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了南京市规划局机关、南京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南京市城市地下管线数字化管理中心共三家单位的收入和支出数据，与上年相比减少一家，即南京市城建管理规划监察支队并入市城管执法总队。

## 三、201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统筹推进规划编制研究，规划成果不断完善

一是积极谋划“后青奥”时期南京城市新发展。全力推进江北新区系列规划编制工作，组织开展江北新区近期建设规划及生态环境、综合交通等专项规划。围绕“四个城市”的目标，编制完成《基于“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战略的南京发展研究》。

《南京市近期建设规划》完成专家评审。二是强化城市空间要素

的协调整合。推进龙潭新城、板桥新城总体规划的修编，开展仙林、溧水、高淳副城等一批控详的编制工作。组织开展第二批南京市轨道交通场站综合开发特定规划区的城市设计，重点推进5号线14个场站特定规划区城市设计。三是谋划空间约束条件下的转型发展。严控主城区建设规模和开发强度，开展《基于风貌保护的南京老城城市设计高度研究》《南京老城功能优化和人口控制对策研究》及老城城中片区控详修编工作，初步完成《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城高度和容量控制的若干规定》。四是加强名城保护与城市特色塑造研究。完成9个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及江宁杨柳村、高淳漆桥村两个中国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的报批工作。完成南京工业遗产保护规划及第一批44处工业遗产推荐保护名录，制定实施《2015-2017年度重要近现代建筑保护与利用三年行动计划》。继续推进城市设计三年行动计划，组织编制一批重点片区重要节点的城市设计。五是加强市政设施、公共基础设施规划。完成《南京城乡交通市政基础设施规划》的维护更新，开展《南京城乡交通市政规划管理平台》的优化研究。完成南京市220KV西环网选线规划、南京市综合管廊布局规划等一批专项规划。

## （二）全力做好规划服务，有效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一是全力保障全市重大重点项目。完成2015年省市600余项重大重点项目的规划核实。推进河西华侨城鱼背项目、江北新区台积电项目等一批“重量级”大项目落地，获得了市政府的肯

定。二是做好民生项目规划服务工作。继续做好危旧房城中村改造、保障房建设、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的规划服务工作，开展一批民生项目规划选址工作。三是做好产业发展转型规划服务工作。配合开展全市文化产业功能布局和建设规划、全市旅游服务集聚区规划、工业布局调整规划及物流发展规划等一批产业发展规划

### （三）继续夯实基础工作，保障水平稳步提升

完成国务院布置的管线普查工作。我局牵头开展全市地下管线普查工作，完成全市公共区域约 5.4 万公里的管线探测普查。

全面开展测绘地理信息工作。顺利完成国务院下达的 2015 年地理国情普查阶段性任务——标准时点核准工作。天地图、政务版地图在政府部门的应用逐步扩大，推进了以地理空间信息系统为基础的各部门专业数据的共建共享。

开展一系列基础性研究工作。开展“多规合一”信息系统平台研究工作，完成全市土地利用“现状一张图”（一期）建设，编制《南京城乡规划年度报告（2015）》等。

### （四）深化完善三化建设，依法治市新要求得到落实

加快推进城乡规划法制建设。完成《南京市地下管理管理条例》等一批立法及修订的前期准备。实施《南京市控制性详细规划法定化两年行动计划》，目前基本实现南京市城市总体规划建

设用地全覆盖。继续完善技术规范体系。制定出台《南京市建筑物配建停车设施设置标准与准则(2015版)》等一批规范标准,拟定《南京市农村村民建房规划管理指导意见》上报市政府。初步完成《南京市高层建筑日照分析技术标准(2015年版)》等一批标准办法的制定工作。启动南京建筑面积计算规则改革工作。全局工作制度不断深化。出台《南京市规划局集中采购实施办法(试行)》《南京市规划局绩效量化考核办法(试行)》等一批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全局工作。

## 第二部分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共 12 张报表, 见附件下载。

## 第三部分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9683.3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867.28 万元,增长 123.27%。主要原因一是规划测绘专项资金增加 8087 万元(其中 3763.50 万元原定在 2014 年安排的专项资金结转到 2015 年),二是当年新增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及普查等专项资金 3285.82 万元等。其中:

(一) 收入总计 19683.3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9178.42 万元，为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07.39 万元，增长 153.31%。主要原因仍是规划测绘专项资金增加 8087 万元（其中 3763.50 万元原定在 2014 年安排的专项资金结转至 2015 年），当年新增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及普查等专项资金 3285.82 万元等。

2. 其他收入 48.89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从市财政局专户非税资金取得的用于退还保证金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33.26 万元，增长 212.7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还保证金收入 48.70 万元、同时减少上年其他收入 15.63 万元（市规划监察支队清理往来款）等。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456.05 万元，主要为市规划局机关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规划测绘等专项资金，以及两事业单位档案利用、地下管线业务项目资金。

（二）支出总计 19683.3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47.29 万元，主要用于南京市城建档案馆正常运转和档案收、存、利用发展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1.65 万元，增长 10.6%。主要原因是档案工作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6.70 万元，主要用于市规划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离退休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3.88 万元，增长 2.94%。主要原因是离、退休金正常增加及人数的减少共同形成的。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56.55 万元，主要用于市规划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职工的医疗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8.99 万元，增长 50.56%。主要原因是退休及在职人员医疗费增多。

4、城乡社区（类）支出 14619.55 万元，主要用于南京市规划局机关、市城市地下管线数字化管理中心保障机构运转，开展规划、测绘管理等业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中包括规划编审工作经费、规划信息系统和地理安全保障系统维护、规划展览馆改造及相关运行维护、城乡规划社会公示及宣传、规划编制及基础测绘、城市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和普查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8450.60 万元，增长 136.99%。主要原因是规划编制、基础测绘支出增加 5754.86 万元（含原属上年计划转至 2015 年发生的支出），地理国情普查增加 104.80 万元（仅城乡社区类资金），新增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及普查支出 3153.50 万元，减少规划展览馆改造支出 520.78 万元（2014 年开工，2015 年结束），减少体育雕塑项目支出 75.67 万元（2014 年结束，2015 年未发生），以及其他增减变动等。



5、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 286.30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地理国情普查。与上年相比增加 96.30 万元，增长 50.68%。主要原因是普查工作进度增加，按合同支付的支出增加。

6、住房保障（类）支出 468.36 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购房补贴，以及发放老职工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6.23 万元，增长 16.47%。主要原因是按政策正常调增。

7、年末结转和结余 3018.62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局机关、市城建档案馆等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规划测绘项目、档案保护利用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规划局本年收入合计 19227.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178.42 万元，占 99.75%；其他收入 48.89 万元，占 0.25 %。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规划局本年支出合计 16664.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64.24 万元，占 24.39%；项目支出 12600.50 万元，占 75.61%。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9634.4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911.22 万元，增长 125.08%。主要原因一是规划测绘专项资金增加 8087 万元（其中 3763.50 万元原定在 2014 年安排的专项资金结转到 2015 年），二是当年新增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及普查等专项资金 3285.82 万元等。。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 16617.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747.46 万元，增长 111.15%。主要原因是规划编制、基础测绘支出增加 5754.86 万元（含原属上年计划转至 2015 年发生的支出），市级地理国情普查增加 201.10 万元，新增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及普查支出 3153.50 万元，减少规划展览馆改造支出 520.78 万元（2014 年开工，2015 年结束），减少体育雕塑项目支出 75.67 万元（2014 年结束，2015 年未发生），以及其他增减变动等。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39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1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8.23 %。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规划测绘项目预算、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和普查等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而是列入市级专项预算），以及当年正常增人增资追加预算等因素。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档案事务（款）档案馆（项）。年初预算为 869.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7.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档案整理外包业务收尾工作跨年形成的。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年初预算为 436.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6.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正常增人增资形成的。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部门预算中年初预算没有安排，支出决算为 56.55 万元。根据实际发生情况统计金额追加。

（四）城乡社区（类）支出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130.49万元，支出决算为230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正常增人增资形成的。

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613.17万元，支出决算为1227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0.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部门预算未包括规划测绘、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和普查等市级专项资金预算。

#### （五）国土海洋气象（类）

测绘事务（款）基础测绘（项）。主要用于市级地理国情普查，年初预算安排包含在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内。支出决算为286.30万元。

#### （六）住房保障（类）支出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84.99万元，支出决算为197.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原因是正常政策性增人及基数调整。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73.56万元，支出决算为16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1.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原因是正常政策性增人及基数和比例调整。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8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原因是正常政策性增人及基数和比例调整。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64.0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67.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96.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相比、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减变动及原因等情况与上述“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一致。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64.0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67.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96.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4.9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4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42.1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6.32%；公务接待费支出 19.1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28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2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少数组团未成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6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机票、住宿、伙食补贴及公杂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42.19 万元。其中：

(1) 无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142.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油价下降及加强车辆运行管理所形成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的保险费、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等杂费。2015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8 辆(其中有产权车辆 15 辆，分局租借无产权车辆 23 辆)。

3. 公务接待费 19.16 万元。其中：

(1) 无外事接待支出。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从严控制接待标准，一般安排在食堂吃工作餐或简餐。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外地对口业务部门来访及本市业务部门工作人员误餐等，2015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431 批次，6369 人次（批次、人次含本市外单位人员办事食堂工作餐）。主要为接待外地对口业务部门来访及本市业务部门工作人员误餐等。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15.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减少和控制会议的次数、规模及标准、会场尽可能安排在单位内部会议室等。2015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22 个，参加会议 603 人次。主要为召开规划、测绘、地下管线普查等项目评审、研究。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24.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1.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当年政策性外部要求参加培训的人次增加。2015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57 个，组织培训 184 人次。主要为本市、外地规划等专业培训，党校培训及职工继续教育等。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未发生政府性基金收支。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24.73万元比2014年减少94.09万元，降低18.27%。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计算口径调整行成的，在2014年预算中物业管理费作为机关运行费用，而2015年根据规定预算列入项目支出，故产生一定程度的下降。

### （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07.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5.5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31.59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5辆，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无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如市财政局从非税专户拨经本部门用于退还规划验收保证金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档案事务（款）档案馆（项）：**类级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项级指我局市城建档案馆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档案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类级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款级指财政对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等。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类级指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项级指医疗卫生管理部门用于本部门在职和退休人员的医疗费补助。

**七、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如本部门行政人员及公用经费等。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等，如本部门用于规划编制、地下管线信息管理建设及普查支出等。

**八、国土海洋气象（类）测绘事务（款）基础测绘（项）：**类级指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项级指本部门用于测绘方面的地理国情普查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等支出。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附件 南京市规划局 2015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xls